

## 五味人生

## 好文上墙

## 花盆的心思

□赵丽萍

我是一个陶瓷花盆,一直被主人冷落。主人并非嫌我丑,无论从哪方面看,我都是一只漂亮的花盆。我的皮肤细腻,乳白底上布满了绛红色的梅花;造型别致,圆圆的肚子恰到好处地挺着,八条微凸的边儿,看上去棱角分明,男人味儿十足。

可以说,主人对我是一见钟情。她小心翼翼地把我带回家后,把一棵吊兰放在我肚子里,打量了一番,摇了摇头,又把吊兰移到了一个灰旧的瓦盆里。随后,她又拿来一棵绿萝,放在我肚子里试了试,还是不满意,就把绿萝种在一只白色的塑料花盆里。

最后,她拿来了一棵一叶兰,我按捺不住心里的狂喜,爱盆爱花两相宜,这不是天作之合吗?我含情脉脉地给一叶兰递送秋波,却听见她长叹了一口气,随后就把我精心包好,放在书架的最上方,然后把一叶兰种到了一只红色花盆里。

此后,她又把我从书架上取下来过几次,让我和茉莉、剑兰等相过几回亲,却总是不满意。

后来,包裹我的报纸破了,主人就把报纸扔掉了。慢慢地,我的肚子里就被塞满了杂物。

主人啊,我知道您对我的偏爱,想给我配上您认为最相宜的花草,可您知道我的心思吗?我不想一直被束之高阁,只想呆在该呆的地方,与泥土相伴,和花草相偎,在阳光下微笑。(来自洛阳网“河洛文苑”)

## 我爱我家

## 丈夫想买车

□张玉贞

现在私家车越来越多,老公心里痒痒的,很想有一辆自己的车。

不过买车这件事还得经我批准才行。为此,老公没少在枕边给我吹风,并列出买车的三大好处:刮风下雨可接送我上下班,便于假期一家人出游,亲友聚会时有面子。

其实我也想买车,亲戚朋友都有车,老公的要求也不过分。但是家里没有停车的地方,附近又没有停车场,停在马路边,要是被盗,损失就大了。

于是,我给老公列出了不买车的几大理由:没地方停车;离单位近,上班不必开车,步行还能锻炼身体;一辆车每年买保险、汽油和修理费等需一万多元,省下来够一家人的生活费;假期旅游,朋友聚会,打的也花不了多少钱;骑自行车出行,既环保又健康。

听我这么一说,老公就不作声了。

其实,我还有一个说不出口的原因。女人四十,青春不再,苗条的身材已然发福,青丝间已有了些许白发,皱纹已爬上了眼角。再看老公,皮鞋锃亮,西装笔挺,成熟稳重,正是男人最好的年华。买一辆车回来,说不定我坐的时间还没有其他美女坐的多。虽然老公以前表现不错,但难保他一辈子不红杏出墙,还是让他趁早打消买车的念头吧。

## 不完美的灯

□程敏娟

新家装修完后,我发现餐厅的吊灯灯罩有个小洞,便问老公怎么回事。他说可能是工人在装修时不小心碰坏了,但不影响大局,不必介意。

我闷闷不乐,这个灯罩上的豁口在我眼里越来越大,与新环境格格不入。于是,我决定换掉它。可我问过几个商店,都没有这种灯罩,只好作罢。那个豁口像小虫子一样爬进我的心房,时不时咬我一下,提醒我注意新家的不完美。

老公不以为然地说:“你看,我们并没有因为灯罩有个小洞而受到什么影响,若不注意,根本看不到那个小缺口。”

我上班比较忙,新家装修一直是老公在操持,他对自己的劳动成果很满意。如果不是发现了灯罩的缺憾,我也觉得整体不错,家嘛,温馨、舒适才是最重要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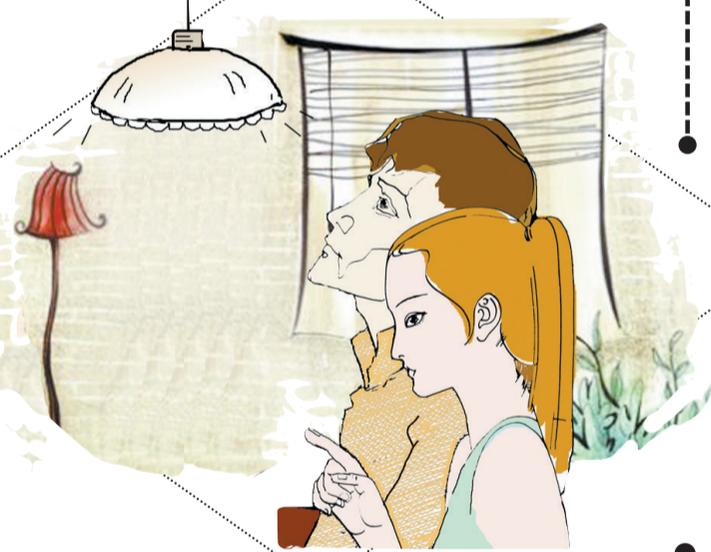
纠结了许多天,后来因为琐事缠身,我渐渐淡忘了这个灯罩。一切并没有因此而发生改变,变化的只是自己的心情。

我经经常常挑剔老公的懒散、不细心。老公脾气好,从来不与我对计较,听我数落后只是撇嘴一笑,或是转移话题。

这些年,从结婚时租房而居,到现在有了新家,老公付出了许多。我知道,他很爱这个家,对我也很宽容,这就够了。我们每个人都有缺点,小小的瑕疵如果不被无限放大,完全可以忽略不计。

心态改变后,我发现灯罩上的缺口没那么大了,生活也变得更加美好了!

绘图 仁伟



## 咱爸咱妈

## 父亲要上班

□经常聆听

年近七旬的父亲大病初愈后,突然吵闹着要去找工作,苦劝无果后,我只好回乡陪他去“面试”。

乡间小路上的花儿,散发出淡淡的清香,沁人心脾。父亲与我走了大约20分钟,便来到了一家工厂的大门口,一名工作人员接待了我们。

父亲整了整衣服,吞吞吐吐地说:“我想应聘你们厂的门卫岗位,行吗?”那人看了看父亲,立刻说:“老先生,恐怕您的年龄……”人家话还没有说完,父亲的脸就涨红了:“那我义务给你们厂浇花,咋样?”那个人想笑,不知道怎样回答好。我也很纳闷儿。

父亲不停地拽着衣角,眼里流露出乞求之情:“那,那,能让俺到厂里转一圈吗?这儿以前是俺的地。”父亲的声音越来越低,甚至略带哭腔。那个人先是一愣,继而深深地点了点头。夏日的阳光照耀在父亲的脸上,他弯下腰,轻轻地抚摸着工厂里硬硬的石灰路,继而站起来,久久地凝视着远处。

我想,此时呈现在父亲脑海里的,应是一幅绿油油的风景画吧。

## 凡人小记

## 爱读书的清洁工

□张晓辉

我们小区附近的马路,每天有几名清洁工清扫,其中最令人关注的是个瘦高的小伙子。他戴着近视镜,腼腆得像稚气未脱的孩子。

这几名环卫工干活累了,就聚在路边的大树下歇息、聊天,那个小伙儿却独自坐在旁边的一棵树下,津津有味地看起书来。

他专注的神情让我想起了捷克作家博胡米尔·赫拉巴尔的小说《过于喧嚣的孤独》:废品回收站打包工汉嘉,天天在耗子穿梭的地下室里把运来的书籍压碎、打包,然后等着运往工厂。

在35年中,汉嘉从废品中学到了很多知识,那些名著他哪怕每次只读一句,心里也充满了辽阔感,无尽的美从四面八方向他涌来。在臭烘烘的地下室里,他整天与先贤圣哲对话,回忆着家庭、恋爱、生活琐事,没有人会关注这样一个平凡的人。可是他并不抱怨,他一会儿与老子讨论玄灵,一会儿与耶稣谈谈“爱邻居”,过得愉快、充实……

我向来敬重处于生活底层的读书人。一个人的丰富和高贵并不完全取决于他的学历、地位、职业,汉嘉身上散发着平凡人的智慧光泽,虽然地下室依然阴暗,可是他闪亮着,让我们看到了自己的平庸和黯淡。

我默默地从那个专注读书的清洁工身旁走过,向他投去赞许的目光。

## 文学ABC

## 越骑越舒畅

□郑宗良

最近我爱上了骑行。一辆单车、一瓶水,说走就走,我乐此不疲。

我的爱车是一辆骑了30多年的红旗牌自行车。

我的骑行目的地仅限于市区及周边县城,骑行范围只有几十公里。

人们常说:“富有富的活法,穷有穷的活法。只要心态好,富也潇洒,穷也潇洒。”作为工薪族,骑上单车进行短途旅行,就是我的快乐之道。

今天我可以骑行到伊河看两岸秀丽的风光,明天我可以骑行到新安汉函谷关梦回千年。今天我可以骑行到新安县城吃一笼烫面饺子,明天我可以骑行到宜阳县城喝一碗韩城羊肉汤。骑行之乐,不仅在于欣赏当地的优美风光,还在于尽情品尝当地的美食。过去有句话叫“鱼与熊掌不可兼得”,如果把山水看成鱼,把美食视为熊掌,那么通过骑行,鱼和熊掌完全可以兼得。

单车骑行是三大有氧运动之一。对于脑力劳动者来说,工作了一周,不免腰酸背疼腿抽筋,双休日骑上单车出行,就能缓解这些症状。

骑行的感觉真的很好,它会让你越骑越阳光,越骑越舒畅,越骑越快乐,越骑越健康。